

精通英法德三国外语

旅居欧洲三十年
身心灵慢慢悠游

记忆遥远 >>

歌德灵魂 >>

作家秘密 >>

真实发现 >>

剧场风云 >>



JADE Y. CHEN

陈玉慧

慕尼黑黑白

明亮清晰的灵魂之光，
足以照亮晦涩幽暗的生命荫谷。

她是作者、导演、演员、新闻记者、文化策展人和社会活动家，她绝无仅有的真实发现，在极致纯净的优美文字中逐一呈现。

慕尼黑白

陈玉慧

JADE Y. CHEN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慕尼黑白/陈玉慧著;北京:人民文学出版社,
2012

ISBN 978-7-02-009277-2

I. ①慕… II. ①陈… III. ①散文集-中国-当代
IV. ①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2) 第 144816 号

特约策划:陶媛媛
责任编辑:王 智
封面设计:汪佳诗

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
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
邮政编码 100705
网 址 <http://www.rw-cn.com>
印 制 山东新华印刷厂德州厂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
字 数 220 千字
开 本 890 × 1240 毫米 1/32
印 张 8.5
版 次 2012 年 8 月北京第 1 版
印 次 2012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书 号 978-7-02-009277-2
定 价 32.00 元

序

在父亲的房间

明夏(Michael Cornelius)

他的眼睛看得很远

因为童年时他去过天堂

所以他的字句才能在蓝天白云里流动

——Else Lasker-Schüler

我曾经好几次谈论过陈玉慧的写作风格,我开始觉得,我想很多人应该也注意到了,陈玉慧的文学世界愈来愈成熟完美了。

那文学世界的神奇之处一直在于她独特的文字叙述能力,她经常是文字的魔术师,只有她才有那种节奏和旋律,只有她才能把内在活动如电影画面般呈现出来,像心的跳动那么自然。

那些句子从深沉的灵魂里灵光乍现,那光线明亮清晰,足

以明亮幽暗的荫谷。

我是有偏见的,因为我是她丈夫。而且我的中文完全不行,我只能期待她的翻译,我可以说的是,我了解她的文字是因为我那天生高度古怪的直觉,我天生能明白她在说什么。

不管她以什么形式写作,不管她以英文或德文翻译给我,或者有时我也忍不住将她的文字输入翻译机,我自始至终都觉得,她叙述文字的语调是绝无仅有的,我可以毫不迟疑地指认出来。

我同时发现,中文如此适合她,中文是以单字组成,而那些单字有时像图象,中文可以像一连串的蒙太奇影像连接,不像德文有那么严格的造句文法,读者并不是从白纸黑字里去了解中文,而是从那些字与字之间的留白去了解,陈玉慧的文字因此无法翻译,但她是幸运的,她知道如何巧妙地使用中文,她竟然可以如此写作,怎么不令人羡慕?

对我,陈玉慧的句子经常像诗。她的一篇一篇的散文逐渐成为我的灵魂。读她的文章就像坐在美丽的河岸,然后逐渐进入冥想。在我的精神之眼,中文一直流过,我完全了解,她的文字如此美,如此深奥,她的文字具有音乐性。我为什么能完全明了?即便我不懂中文?因为我是她的灵魂伴侣,因为我便是她文字的化身。

做为作家,你得爱上文字。那些文字人人都在使用,但只有少数人才能独特地使用他们,如果你为他们找到节奏,找到

旋律,甚至找到画面,他们便成为你的缪斯。写作是神奇的,充满神性,那些美好的句子拥有他们自己的生命。写小说时,突然之间,你写的故事或人物活了起来,那么,那小说便不再是草稿,故事从此拥有身躯,他会流汗也会流泪,他会忍耐,也会发笑。我热爱这样的时刻,即便你所创造的是恶魔。

玉慧曾经告诉我,写作是她活下去的方式。我很晚才开始写小说,我也只有在开始写小说后才了解她在说什么。我面对我内在的恶魔,只有在写小说时,我才可能远离那些黑暗。玉慧也说,只有写作才能使她的生命完整合一,无论如何孤独和苦痛,写作便是救赎。

亲爱的读者,你可以在陈玉慧的作品中察觉这些,这本散文集更不会例外。我要特别提到的是这本散文集里的《给韩斯的一封信》,因为此文最能代表陈玉慧散文风格,优美及具有诗意,成功地为一位逝去的人立传,同时传达了大时代的讯息和对战争的省思。

韩斯是我父亲,他死前留给了我一本书。那本书他只印了三份,那并非日记或自传,那是一本记录,他把一生做过的一百件成品印成一本目录。书内附有一百张照片,那些成品都是为我们而做的,桌子,椅子,柜子,木偶,画作或者木刻,他在照片之下作了说明,把过程和历史都说得清清楚楚。

我父亲在他很年轻时便退休了,从此便沉浸在自己的木匠嗜好里。他在地下室有一工作室,他喜欢并且会做各式木制

品,包括巴伐利亚式的家具。他的习惯便是在完成作品之后,在作品背后写下自己的心得,那些心得还包括他对生活和生命的看法,现在这些心得便是他留给我的全部文字。

而我对他有如此多的记忆。多少次我到地下室去找他,我闻到木头或蜡味,他向我解释如何使用刨木或其他工具,他老是用同一只铅笔记录这些制作过程,现在这些沙发或柜子背面都找得到他的痕迹。

今天我翻开那本记录书。他写着那一年如何雕刻那只如今仍放在我们家门口的皮诺丘(Pinocchio),他在皮诺丘木偶背后写着,当他用斧头砍在树上时,那棵树轻声地告诉他,轻一点,别伤到你的木偶。他又写着:这是一位试着雕刻木偶的人的故事,每当他要砍树时,树木便会与他说话。

如今,我父亲的家具也与我对话。他们仿佛便是我父亲灵魂的再生。

那本书的最后一页,我父亲问:生命有任何意义吗?我的父亲说,有的,那些木制品和他说话。还有,他说,不要只说不做,只有去实践生命,生命才有意义。

我的妻子便是如此理解他,并为他写了一篇纪念文。韩斯一定非常喜欢这篇文章。他是伟大的人,受尽了战争的折磨,发愿要让我们过他没能过的生活。他给我们留下永恒的东西。

我的父亲死于茵梦湖边的一家医院。那一年他九十岁,

心脏病发。他是我这一生唯一触摸过的尸体。我进入那间房间时,他的眼睛尚微微张开,他的身体像白蜡一般,就像毛泽东或列宁死后那样,我想对他说什么,但是我突然崩溃了,我俯在他胸前,他的身体硬得像块木头,我对他说许多愚蠢的话,我的父亲沉默着,他躺在那里,他永远对我有那么多耐心。过了一会,我站了起来,我开始照相,我以为镜头可以为我见证,并且为我记下所有我那时无法忍受的悲伤,或者,也只有这样的动作可以取代那时我的无助。就在那样东按一下西按一下时,我看到我父亲正在微笑。我之前并没有看到这微笑。

那时,我确知我的父亲便在那间房间。我确知。我确知他站在窗前,他在微笑。

我为他取下他手上的结婚戒指和桌里的电动刮胡刀,我将之放入那只他用了多年的旅行包,我为他合上他微开的眼睛,然后离开那间父亲的房间。

目 录

序 在父亲的房间 / 明夏 (Michael Cornelius) 1

1 记忆遥远 我为何写作?.....3 问神.....15 心湖.....18 台北从未离我远去.....26 巴黎日记.....30 情人杜拉斯.....34 身识书.....40 巴伐利亚的蓝光.....49 你亲爱的姐妹.....54 我与明夏.....68

2 歌德魂灵 一个蛇人的故事.....79 他不需要好莱坞.....86 你什么时候回来,聚斯金德?.....89 亲爱的康斯坦丝.....91 在杜林诺遇见尼采.....95 给韩斯的一封信.....98 只有足球才能救德国.....111 我看足球.....114

3 作家秘密 海斯密丝的蜗牛.....119 一位陌生女子的来信.....122 你够聪明,但抱歉,我更聪明.....125

作家的秘密.....128
 爱写情书的卡夫卡.....133
 西蒙娜·波伏娃的爱情.....137
 四分之三的我同志.....141
 叔本华那只狗.....144
 他简直是太神了.....147
 鼻祖的怪朋友.....151
 弗洛伊德的女学生.....156
 弗洛伊德的沙发.....159

4

真实发现

发现热那亚.....165
 丹·布朗的高度抄写.....170
 你练习了吗?.....174
 改变捷克的一张唱片.....178
 有人痛恨萨特.....182
 女权主义者,小心.....185

5

剧场风云

毕希纳,你满意吗?.....191
 那一夜,在台北.....199
 那一夜,在法兰克福.....203
 二十一世纪的德国剧场.....207
 德国狂潮来了,国王来了.....213
 西边来的男子.....217
 为自己点一首歌.....221
 娜拉就在你身边.....230
 再也不要过那漫漫无止境的长夜.....234
 挪威是他们共同的名字.....237
 邂逅罗伯特·威尔逊.....240
 请问,戏这样演不行吗?.....245
 科尔不能看的戏.....249
 鼓掌人的技艺.....253

我为何写作？

我一直努力做别的事，尤其是与写作无关的事，但到头来，我才知道，我所做的一切，即便是与写作无关的一切，也都是为了写作。

我为何写作？与我的童年有很大的关系。

我一向认为，母亲当年遗弃我，对我一生的感情生活影响重大。也对我的写作生活影响重大。

五岁半那年，我的母亲因三度怀孕，无暇照顾我，决定将我送至台中外婆家，母亲事前未明说，但我似乎有某种预感，不愿前去，坐三轮车到火车站，要下车前，我死命拉着三轮车上的扶杆不愿下车，我可能在抗议父母长期对我的忽视，但他们不知道，他们只知道，这小孩死脑筋，不是一个听话的孩子，母亲将我的手从铁杆上用力拉下来。

到了台中外婆家，母亲一直未告诉我，她将就此离去，我一个人坐在角落，不知不觉睡着后，醒来，母亲已走，我才知道她将很久之后才会回来，我像个小疯子似的以穿脑般的尖声哭

叫了一整个晚上,外婆没理我。外婆重男轻女,她不喜欢女孩,何况像我这样不讨人喜欢的女孩。

那时我还会写字,但我心里有许多话要说。

那时外婆家还没有电话,我虽有话想说,但从未说出。我的外婆并不管我,我经常坐在她的理发店里看着窗外,不然便是为她打扫头发。那年夏天,四舅高中毕业刚好没事,他曾以自行车载我出去玩,一次到一家新建的教会,多年后,我还记得教会的彩色玻璃窗,色彩非常诡异,我在许多年之后的梦里还经常梦见。

一次去打芒果,我们和一群人带着竹竿潜入别人的芒果园,把半生不熟的芒果打下来,园主出来追打,我们必须仓皇地逃命,那是我第一次做坏事,但我舅舅更多年后,偷的不只是芒果,是一家农会。

外婆把芒果放在米缸里等着变熟,我永远不会忘记那些芒果的滋味。还有一次,舅舅和同学在河边游泳,我不会游,坐在大石头上看他们游。看鱼,看石头。我外婆后来也搬到河边一栋房子,我也经常坐在河边看着流水,一坐便是好几个钟头。我大学读庄子说的“子非我,安知我不知鱼之乐?”想到的便是童年这个时分。

那次,四舅载我回家,因他想快点跟上他的同学,速度不得不加快,他没顾及坐在后座的我,使我的脚踝不慎卷入车轮,受了重伤,有一阵子走路有一点跛。

更多时候,我躺在外婆家的和式房间,望着天花板发呆,在心里想着所有要告诉母亲的话。那些长串的话我记在心里,一直到上小学都会背,但后来忘了。我从来没对母亲说过。那两年我几乎没说过话。我和外婆雇用的几个理发小姐同睡,她们老叫我说话,要我笑,见到人就要笑。我想我没笑过。

那时我如果学过写字,我想我会写信给我的母亲。或者上帝?那时我的上帝是我从黑人牙膏盒上剪下来的黑人,我把他当神,每天向他膜拜。

在近两年的时光里,母亲并未来探视过我。我好几次计划逃回台北,我那时以为只要沿着一条路一直走,经过小土地庙,经过演戏的野戏台下,且得从那戏台下穿过去,我就会走到台北。我因为这个想法而比较放心,且一直在等着那个戏班子来搭台演出。但他们似乎一直没再来演过,倒是别的戏团到庙口去演。

回台北后,我们住在北市近郊圆通寺附近的一栋平房,我因长久离家而对父母很陌生,第一天,母亲把我送到幼儿园去,我以为从此她又不回来,站在门口,好说歹说都不进去,我没有尖叫般地哭叫,只是不停地流泪。

我非常害怕,我以为我若走进那里,从此便只有自己一个人了。

母亲无可奈何把我带回家,后来,父母让我留在家里等小学开学。

那是圆通寺附近的平房,我开始面临极大的烦恼,动辄与蛇遭遇。我每看见蛇便动弹不得,神经紧绷到最高点。

开学后,父母教我上学去时要说再见,给我东西时要说谢谢,我全闭口不说。父母说,如果我不肯说“爸妈,我上学去了,再见。”这句话就不准上学。我一个星期没上学。我到今天都不喜欢客套,但我可以使用自如了。但我仍然不太说谢谢,说时其实都不挺真心。

我从来不知道撒娇是什么。我不知道这对我的写作是否有什么影响。

上小学那些年,我没什么特别,被老师指定当卫生股长,我到现在都不知道卫生股长要做什么,那样当了几年。中学也一样,数学物理化学开始跟不上,去补习也没用,其他科目还可以,历史国文英文常拿最高分,常常读东方出版社的各种侠义小说和福尔摩斯侦探小说,我特别喜欢中国侠义小说。

印象中,有一次我母亲到学校来找老师谈事情,她谈的事以及她穿的旗袍的颜色我都不喜欢,有同学问我,那是你妈妈吗?我冷静地看着她说,不是。

我幻想自己是孤儿,而他们不是我的父母。

那些年,我开始大量集邮,每天看着各国的邮票,想象那些国家和那些国外的人的异乡生活。

另外一个异乡经验是父亲把我送去教会,我在教会背《圣经》唱圣歌,背对了,外国牧师便会送我一张外国圣诞卡,那些

圣诞卡都是旧的,上面写了英文的祝福字和短笺,我也这样如此想象寄卡片者的人生。圣诞节时,外国牧师会用小卡车载着小朋友去各处教会唱圣歌,那是我人生第一次的巡回演出。

小学三或四年级,父亲订了《国语日报》,有一天,我读到报纸上有征文比赛,题目是肥皂洗手。我没告诉任何人,就自己写了一篇文章寄去参加,结果我得了第一名,后来得奖通知寄来时,我父亲吓了一跳,以为寄错了,但没寄错,他从此对会写肥皂洗手的我有点刮目相看。

我上中学时,以会说黑色笑话闻名,常常逗同学哈哈大笑。有个国文女老师在教到陈之藩的《失根的兰花》时,中断上课,哭了十几分钟后还停不住眼泪,宣布提早下课。她有个十岁的孙子,那年由美返台,有时便到课堂来和我们上课,我记得他在课堂上画了很多裸体的人。

从小,我喜欢发明游戏,定规则请小孩来玩,初中一年级起我便对导戏有兴趣,曾导了一个戏叫“冷暖人间”,我让同学戴高顶帽及穿写着“资本派走狗”的衣服,让他们在地上爬行并且哀嚎着要求自由,那就是我所谓的人间恐怖。那时我十三四岁吧,同学都已经在交男朋友,并且已经有月经,我好像跟她们不太一样。

我喜欢背成语和唐诗。初中毕业那年暑假,我渴望阅读,但郊区没有图书馆,只有一个叫后备军人服务中心的地方,那里只有一本本《青溪》杂志,我把那些军队的文宣杂志,几乎每

一期都从头到尾每个字读了一遍。

高中是文字的启蒙时代，打从高一起，父亲再也不回家了，家庭的巨变深深地影响着我的内心，我有说不出的忧愁，很希望和一位熊姓女生做好朋友，我天天写字条给她，那时我开始读黑塞、圣修伯里、叔本华和余光中的一些新诗，我常常把哲人的思维抄下，有时做点转化，改装成自己的句子，天天写给那位女生。但有一天她把字条全退还我，并且再也不理会我。

我为何写作？我想透过那些文字传达我被爱的渴望。而不只那些字条，我也开始在校刊发表散文，我同学中有一位，文笔非常好，我觉得我必须至少达到一样的水平，所以写作已经是重要的事。

高中三年我没好好读教科书，我只读课外书及学英语，我爱学外语，喜欢和在新公园或重庆南路碰到的外国人讲话。对异国事物充满好奇。我的好奇心太重，这对我的写作帮助或许很大，但对我的生活却一点益处也没有。

我父亲希望我将来能去中学教书，为了让他高兴，我大学志愿填了十二个，全部都是中文系，其实真正的原因是我不确定该念什么。

我从小不是会念书的人，最不会也不喜念的便是教科书。

我在念中文系时，觉得声韵和修辞学之类的课有点莫名其妙，且最怪的是，必须把十六册《资治通鉴》全以朱笔眉批才可以毕业，我都从左边倒过来批，因为这样才不会被朱墨沾到

手。我也花零用钱请妹妹帮我朱批,那十六册好重,我搬来搬去,只为了交差了事,我从来没读过,我现在想,就算那时我用心读,可能也不甚了了,因我大抵是晚熟之人,人生大部分的事,我都是事后才清楚。

但我满喜欢上《诗经》课和书法课。那时有个老师是书法名家,叫史紫忱,他很会教,我常模仿他的草书风格,他是第一个看重我才华的人,他游说我写作,并且篇篇替我拿到《自立晚报》副刊去登载。大三那年,作家朱西宁到学校开课,我也去旁听,朱老师也鼓励我写作,他经常在课堂外和我聊天,这件事对当时的我也很重要。

我为何写作?我只是想让那两位老师安心,希望安慰他们,他们并没有错看了人。

大学我也没上什么课。大部分的时间都在美语中心学英语,有一阵子也在外语书店卖书,算是半工半读,我做得最积极的事情有两件,一是到武昌街看电影试片,那时把爱森斯坦(Sergey Eisenstein)、弗里兹·朗(Fritz Lang)、费里尼、帕索里尼、特吕弗、戈达尔甚至新浪潮导演赫尔佐格的电影全看遍了;第二件事是替《影响》电影杂志和《时报》杂志(已停刊)写影评和时事评论。

我为何写作?那时我觉得写稿有稿费,满好的。此外,因为还太年轻,可能潜意识里希望自己能化身为老成的评论专家。但我真正爱写的是日记。